

2024年度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履行全民所有各类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政府规章草案及相关规定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评价，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 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依法依规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和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负责市人民政府确定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及镇（街）调处全市重大自然资源权属和不动产权属争议。

(四)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

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方案，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管理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全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拟订城乡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储备管理。负责规划设计单位的行业管理。

（七）负责详细规划、城市设计、村庄规划编制与监督管理；会同市级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申报保护规

划的编制与实施、监督检查等具体工作。组织开展乡村振兴规划研讨工作。负责工程项目规划选址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负责建设项目审批到竣工验收规划执行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工程管线规划与管理。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修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配套措施。

（九）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业权有形市场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报批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

（十一）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勘查规划。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管理本级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地质勘查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

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专业监测、预报预警、危险性评估等工作，组织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等工作。

（十三）负责测绘与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测绘与地理信息成果工作、地图工作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

（十四）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拟订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本级科技工程及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五）对全市镇（街）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依法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领域违法案件，指导镇（街道）开展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和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要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

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行政审批股）、人事教育股、财务审计股、法规信访股、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股、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国土空间规划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股、耕地保护监督股、地质矿产资源管理股、工程管理股、村镇股、执法监督股、地理信息和测绘管理股。

(二) 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216.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79.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196.96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7,634.1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295.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49.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1.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431.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8.7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8,076.9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7.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8.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00.8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708.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45,708.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5,708.35	总计	60	45,708.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708.35	44,412.97					1,295.3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0.01	90.0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9.36	689.36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7,634.14	27,634.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20	245.2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7	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45	76.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0	4.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5.00	23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196.96	8,196.9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8.74	38.74					
2200101	行政运行	3,069.48	3,069.48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33	6.3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1.16	3,705.79					1,295.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38	207.38					
2220101	行政运行	8.51	8.5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00.85	200.85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708.35	3,701.93	42,006.4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0.01	90.0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9.36		689.36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7,634.14		27,634.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20	245.2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7		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45	76.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0	4.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5.00		23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196.96		8,196.9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8.74		38.74			
2200101	行政运行	3,069.48	3,069.48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33		6.3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1.16		5,001.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38	207.38				
2220101	行政运行	8.51	8.5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00.85		200.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216.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79.36	779.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196.9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7,634.14	27,634.14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9.07	249.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35	81.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431.96	235.00	8,196.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8.74	38.7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6,781.60	6,781.6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7.38	207.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8.51	8.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00.85	200.8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412.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412.97	36,216.01	8,196.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412.97	总计	64	44,412.97	36,216.01	8,196.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216.01	3,701.93	32,514.0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0.01	90.0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9.36		689.36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7,634.14		27,634.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20	245.2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7		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45	76.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0	4.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5.00		235.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8.74		38.74	
2200101	行政运行	3,069.48	3,069.48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33		6.3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705.79		3,705.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38	207.38		
2220101	行政运行	8.51	8.5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00.85		200.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6.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8.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70.18	30201	办公费	78.2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0.82	30202	印刷费	25.7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82.7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2.3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63.66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2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4.71	30206	电费	32.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6	30207	邮电费	3.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1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7.6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8	30211	差旅费	2.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2.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7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3.60	30214	租赁费	10.7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5	30215	会议费	1.1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7.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9.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4.2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8.5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6.7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5.90	30229	福利费	10.5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4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10			
人员经费合计		2,971.51	公用经费合计					730.4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96.96	8,196.96		8,196.9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196.96	8,196.96		8,196.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预算数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2					1.22	1.22					1.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45708.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6909.96 万元，降低 50.65%，主要是因为 2024 年国有土地收回地块减少，土地收回成本减少，厉行节约，压缩本年度支出费用金额。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5708.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412.97 万元，占 97.17%；其他收入 1295.38 万元，占 2.8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5708.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01.93 万元，占 8.10%；项目支出 42006.41 万元，占 91.9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4412.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6468.68 万元，降低 51.13%，主要是因为 2024 年国有土地收回地块减少，土地收回成本减少，厉行节约，压缩本年度支出费用金额。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6216.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9.2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375.32 万元，增长 234.07%，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土地储备中心土地成本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6216.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79.37 万元, 其中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0.01 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9.36 万元, 占 2.15%; 科学技术(类)支出 27634.14 万元, 全部为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占 76.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9.07 万元,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20 万元、死亡抚恤 3.87 万元, 占 0.69%; 卫生健康(类)支出 81.35 万元, 其中行政单位医疗 76.4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4.90 万元, 占 0.22%; 城乡社区(类)支出 235 万元, 全部为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占 0.65%; 农林水(类)支出 38.74 万元, 全部为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占 0.1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6781.60 万元, 其中行政运行 3069.48 万元、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33 万元、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705.79 万元, 占 18.73%; 住房保障(类)支出 207.38 万元, 全部为住房公积金, 占 0.57%;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8.51 万元, 全部为行政运行, 占 0.2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00.85 万元, 全部为地质灾害防治, 占 0.5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512.05 万元, 支出决算数为 36216.0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44.52%, 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数为 90.01 万元,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89.36 万元，决算数
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3、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
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7634.14 万元，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44.8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45.20 万元，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工资增加，社
会保障基数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87 万元，决算数大
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72.0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6.45 万元，决算数
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工资增加，社会
保障基数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4.6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9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工资增加，社会保障基数增加。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3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8.7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147.9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069.48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委托业务减少，行政运行成本减少。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3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83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705.79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项目减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207.5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07.38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存在到龄退休人员，单位人员减少。

1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5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1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00.8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01.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71.5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0.2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730.4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9.7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

务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88%；与上年相比减少 1.9 万元，降低 60.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8.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88%；与上年相比减少 1.9 万元，降低 60.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

制“三公”经费开支。2024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8个、来宾88人次，主要是省自然资源厅执法局来醴调研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非住宅类房屋专项整治试点工作、宁远县自然资源局考察学习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萍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湘东分局开展如何办理跨省插花地农房确权登记发证事宜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196.96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8196.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8196.9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196.9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0.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2.63万元，降低33.1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行政运行成本减少。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12万元，用于召开株洲市局来醴开展点状用地专题调研会议，人数35人，内容为点状用地专题调研、召开株洲市村（居）民建房风貌管理会议，人数121人，内容为村（居）民建房风貌管理工作等会议；开支培训费

27.30 万元，用于开展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班培训，人数 50 人，内容为党的理论知识和自然资源业务培训、开展全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线培训，人数 27 人，内容为学习政治理论知识、自然资源相关业务培训、开展 2024 年自然资源业务培训，人数 198 人，内容为自然资源相关业务培训等。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3.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83.0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83.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0.4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5.2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17 个，共涉及资金 40711.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6 个 32514.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89.78%；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 8196.9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100.00%。

（二）绩效评价结果。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5708.35 万元，执行数 45708.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绩效自评得分 95.7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要素保障方面，基金收入落实有效，非税收入经营有方，指标收入经营有方，发展要素保障有力；二是争资引项方面，修复项目成功争取中央专项资金，项目包装成功获政策性金融资金，全省首例特批给力；三是耕地保护方面，耕地红线牢牢守住，“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卓有成效；四是空间规划方面，国土空间规划格局更高效，村民建房规范管理显特色，村民建房有规可依。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调整偏离度较大，主要是因为部门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预算指标编制不完整；二是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力度仍待加强，2024年我局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等多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得到了上级部门的肯定，但国土空间综合整治任重道远，要达到将全域生态系统保持完好的目标仍需加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定期关注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加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力度，实施推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等项目，力争早日达到将全域生态系统保持完好的目标。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本单位通过绩效自评的开展增强各股室人员的绩效意识，对存在的问题提请各股室人员加以改进，巩固绩效自评成果。做好项目实际绩效信息的收集机制，绩效责任落实机制，绩效反馈机制，评价结果的公开机制等方面的配套，规范信息公开制度、激励约束机制等等，保证绩效评价结果的有效落实和运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六、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八、“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

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5〕2 号）、《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自然资源专项资金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醴陵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醴陵市预算部门绩效自评操作规程〉的通知》（醴财发〔2024〕32号）及《醴陵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本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的通知》（醴财发〔2025〕14号）文件相关要求，我局成立预算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局。

1、主要职能

（1）履行全民所有各类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政府规章草

案及相关规定并组织实施。

(2)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建立健全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评价，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3) 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依法依规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和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负责市人民政府确定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及镇（街）调处全市重大自然资源权属和不动产权属争议。

(4)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方案，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

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管理措施。

(6) 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拟订城乡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储备管理。负责规划设计单位的行业管理。

(7) 负责详细规划、城市设计、村庄规划编制与监督管理；会同市级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申报保护规划的编制与实施、监督检查等具体工作。组织开展乡村振兴规划研讨工作。负责工程项目规划选址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负责建设项目审批到竣工验收规划执行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工程管线规划与管理。

(8)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修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配套措施。

(9)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10)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业权有形市场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报批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

(11) 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勘查规划。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管理本级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地质勘查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2) 负责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专业监测、预报预警、危险性评估等工作,组织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等工作。

(13) 负责测绘与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测绘与地理信息成果工作、地图工作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

(14) 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

施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拟订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本级科技工程及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行业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15) 对全市镇(街)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依法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领域违法案件,指导镇(街道)开展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6) 完成市委和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 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要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2、机构设置: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是市人民政府主管自然资源工作的正科

级行政机关，现有股室15个，属市一级预算单位。下设13个副科级(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市土地储备中心、10个自然资源所、市土地征用安置所)、7个股级(市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市自然资源测绘院、市乡镇房政服务中心、市自然资源综合档案馆、市房地产交易服务中心、市规划设计院、市地理信息服务中心)二级机构，其中18个全额拨款、2个自收自支。

3、人员设置

2024年12月底止，本单位实有在职人员共317人，其中：编制内实有人数181人，其他人员136人。编制内实有人数181人包括公务员21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10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134人、机关和事业工人9人及经费自理人员7人）。

4、重点工作计划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重点工作计划完成均为8项，具体如表1所示：

表 1：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表

序号	重点计划工作内容	2024 年任务目标
1	全年拟完成土地出让面积	出让土地 1800 亩
2	全年拟完成征地面积	1200 亩
3	全年拟完成国土专项数量	18 个
4	全年拟完成划拨供地面积	300 亩
5	全年拟完成非税收入	4000 万元
6	保障发展	保障
7	整合自然资源，盘活用地空间，推进自然资源集约节约利用。	有效提高

序号	重点计划工作内容	2024年任务目标
8	耕地和基本农田资源总量	提升耕地和基本农田资源总量

(二) 绩效目标

1、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坚持规划先行，充分尊重规划的政策引领性；落实要素保障，全力助推县域经济发展；以田长制为抓手，继续施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持续高位推动，充分认识到耕地保护的极端重要性。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醴陵市2024年湘江重要流域能源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通过实施本项目，改善土壤质量、恢复植被覆盖、优化水资源管理以及重新构建矿区的生态系统功能，逐步恢复矿区周围的生态平衡，为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创造良好条件。

(2) 国土专项经费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通过实施本项目，整合自然资源，盘活用地空间，推进自然资源集约节约利用。

(3) 醴陵市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项目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通过系统化、规范化的不动产登记，明确农村宅基地和房屋的产权归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助力乡村振兴和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4) 醴陵市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通过加大基层补助、强化技术支撑、完善监测预警、普及防灾宣传，实现地质灾害风险隐患“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提升地质灾害预报预警能力，加强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和排危除险工作力度，有效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5）运转经费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通过实施本项目，运转经费按时发放，有力推进醴陵市生态建设进程。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2024年部门决算收入情况

2024年总收入45708.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216.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8196.96万元、其他收入1295.38万元。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10512.05万元，年中预算调增35196.30万元。

2024年总收入45708.35万元，比上年减少46512.36万元，减少50.44%。主要原因是：土地储备中心土地成本今年下拨政府性基金减少。

2、2024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45708.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216.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196.96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1295.38万元。按经济分类支出分析如下：

表 2：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按经济分类）情况表（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比例
1	工资福利支出	3001.72	6.57%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5.43	6.12%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4.47	1.58%
4	资本性支出	39186.72	85.73%
合计		45708.34	100.00%

3、2024 年部门决算年终结转结余：2024 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年末累计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财务制度建设及财务管理情况

根据《会计法》《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我局制订了《机关内部管理制度》《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局机关内部控制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办法和规章制度，对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资产的配置、处置、管理进行了规范，严格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等相关规定，加强内控管理，明确要求、开支范围和标准、完善报账程序、审批权限等，资金得到进一步规范使用和管理，确保资金效益。

（二）预决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根据《会计法》、《预算法》、《事业单位财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我局制订了资金支出管理的相关制度，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开支范围、程序、办法及标准、审批权限等。部门预算严格按照科学规范、增收节支、绩效优先、保障重点原则，夯实预算基

础，以收定支，努力实现预算编制科学、规范、精细、透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3701.9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公用支出和业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971.51万元，占比80.27%；公用经费支出730.43万元，占比19.73%。

2、基本支出3701.93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行政运行3077.99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90.0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45.20万元、行政单位医疗76.4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4.90万元、住房公积金207.38万元。

3、“三公”经费支出：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1.2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2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费0万元。“三公经费”相较上年同期减少60.9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开支。

表3：2024年度醴陵市自然资源局三公经费变动表

2024年实际数				2023年实际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	0.00	0	0	0	1.22	3.12	0	0	0	0	3.12

$$\begin{aligned} \text{“三公经费”变动率} &= [(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 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 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 &= (1.22 - 3.12) \div 3.12 \times 100\% \end{aligned}$$

=-60.90%

4、会议费支出情况：2024年会议费完成1.12万元，比上年减少4.65万元，减少80.64%，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会议相对减少，费用减少。

5、培训费支出情况：2024年培训费完成27.30万元，比上年增加20.24万元，增加286.81%，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组织人员外出参加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班，培训费用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投入、使用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32514.07万元：主要用于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

表4：醴陵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资金收支情况表（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项目资金收入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1	96-99年统招统分大中专毕业生新增就业人员经费		38,000.00	38,000.00	
2	房交会优惠政策补贴		6,855,551.84	6,855,551.84	
3	土地储备		276,341,432.00	276,341,432.00	
4	一次性抚恤		38,726.00	38,726.00	
5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		33,049,254.96	33,049,254.96	
6	上级专项资金		1,743,300.00	1,743,300.00	
7	国土专项经费		1,280,308.00	1,280,308.00	
8	醴陵市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采购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9	专项债可研费用		378,000.00	378,000.00	

序号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项目资金收入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	特别国债项目可研报告经费		149,300.00	149,300.00	
11	村庄规划集中整治及农村建房补助专项		155,000.00	155,000.00	
12	铁塔视频监测服务		324,041.67	324,041.67	
13	资产处置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14	项目前期费用		569,368.00	569,368.00	
15	城市管理经费		10,000.00	10,000.00	
16	地灾防治		2,008,467.00	2,008,467.00	
	合 计		325,140,749.47	325,140,749.47	

2、项目资产管理情况

我局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预算的要求，科学编制资产配置预算，切实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编制、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的有机结合，按照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配置资产，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益，充分发挥其效能，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8196.96 万元；决算数 8196.96 万元全部为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项目为土地储备项目。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好，围绕局党组的工作部署，坚持规划引领，提升服务意识，推进项目实施，做好自

然资源开发管理的各项工作，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年初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立的职责，同时，我局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任务目标相对应，与本年预算资金相匹配。2024 年主要绩效概括为以下几方面：

(一) 在干部队伍建设方面

2024 年我局携手共进，前行道路更有方向。过去一年，我们以党建为引领，坚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组织前往 5 处红色教育基地开展党性教育，还有“无偿献血为爱助力”、“雷锋月植树播撒文明绿”、“书香润醴陵爱心进校园”、“土地日”、“地球日”等志愿者活动，让我们自然资源队伍人心更加聚拢，精气神更加向上；我们组织 50 名醴陵市自然资源系统中青年干部走入厦门大学接受了综合素能提升培训，学员们饱满的精神状态，井然的学习秩序，获得了授课老师、随行组织部干部的高度认可；我们坚持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干部队伍，突出“以考促干”增强持久动能，让干部成长与事业发展“双向奔赴”。

(二) 在要素保障方面

2024 年我局全力以赴，要素保障更有成绩。一是基金收入落实有效。2024 年度，我市已完成土地出让 66 宗，出让面积合计 1985.87 亩，完成划拨供地 29 宗，面积 376.08 亩，形成基金收入 29.76 亿元。二是非税收入经营有方。全年完成非税收入 4600.14 万。其中：政事业性收费（不动产登记费）完成

136.7 万，罚没收入完成 1745.81 万，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完成 1360.4 万，其他非税收入完成 541.46 万，耕地开垦费完成 146.24 万，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完成约 669.53 万元。三是指标收入经营有方。全市交易（增减挂钩和新增耕地）指标 995.196 亩，增减挂钩指标收益 6155.6352 万元，征缴耕地占用税 1568.4416 万元。四是发展要素保障有力。今年我市已上报国有建设用地 7 宗（面积 228.5 亩），集体建设用地 115 宗（面积 1762.48 亩），完成 159 个项目的前期预审选址工作（面积 2067.96 亩）；上报了 2 轮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面积 1156.7 亩）；完成征地面积 1329.56 亩，项目清零 12 个。

（三）在争资引项方面

2024 年我局抢抓机遇，争资引项更有成果。一是修复项目成功争取中央专项资金。2024 年，我市成功申报了自然资源部级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争取中央专项资金 2259.97 万元，资金份额在株洲市地区位居第一。二是项目包装成功获政策性金融资金。东富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获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醴陵市支行 3.7 亿元项目贷款资金支持，一次性到账 2 亿元。三是全省首例特批给力。省厅特批乡村振兴用地计划指标 400 亩，属于全省各县市区首例，有力保障了我市 2024 年度的用地需求，并增收指标费、耕地占用税近 2000 万元。

（四）在耕地保护方面

2024 年我局寸土必争，耕地保护更有担当。一是耕地红线牢牢守住。醴陵市耕地保护底线目标 62.17 万亩，目前醴陵市

耕地保有量 63.00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 56.15 万亩，补划后永久基本农田 56.23 万亩，守住了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醴陵市日常变更最终审核通过净增加耕地 201 亩。新增耕地“春苗”行动圆满完成，1808.56 亩已全部完成上报。二是“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卓有成效。目前上级下达的 482 宗专项整治任务，目前已整改 478 个，整改率 99.17%。

（五）在空间规划方面

2024 年我局精雕细刻，空间规划更有品质。一是国土空间规划格局更高效。2021-2035 年醴陵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省政府批复，并荣获省优秀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和案例一等奖。株醴融城系列规划获株洲市委市政府高度肯定，护航新城开发高效推进。二是村民建房规范管理显特色。今年已审批 55 批次，共计 214 户的村民建房农用地转用，其中占耕地村民建房农用地转用审批 154 户；共发放村民建房规范奖励 55.5 万元。高标推动了明月镇天华村等村民建房风貌管控示范点建设，明月镇获株洲市风貌管控先进单位一等奖，多个风貌管控示范点获省市媒体宣传推介。三是村民建房有规可依。我们先后出台了农村村民建房《工作实施方案》、《管理若干规定》以及《考核细则》，实现了制度管理“从无到有”。同时，出台了《醴陵市城区集体土地自建房审批管理流程》进一步厘清并优化了审批流程、明确了批后监管责任。

（六）在惠民服务方面

2024 年我局尽职尽责，惠民服务更有作为。一是实现市域通办。通过异地（申请人所在地）申请、信息共享、属地审核、一次办结及邮寄送达等环节，5月10日我市在株洲市各县市（区）率先实现不动产登记“市域通办”，解决群众在居住地和不动产所在地间“往返跑”的问题。二是推行“全省通办”“跨省通办”。醴陵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省厅开展合作，于2024年11月正式上线湖南省统一不动产登记平台，同步推行不动产登记“全省通办”“跨省通办”合作。三是集中做好不动产“登记难”问题整治工作。2024年已排查出存在工业、办公类历史遗留问题项目20个，通过完善相关手续已完成项目16个，化解率达到80%；排查城镇住宅小区历史遗留问题项目6个，涉及住房1187套，已解决项目6个，化解率达到100%，解决了一批历史遗留房屋办证难题。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调整偏离度较大

1、部门整体项目支出年中调增指标33723.41万元。主要为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专项经费增加27634.14万元，增加原因系因为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专项经费增加8196.96万元，增加原因系因为部门预算未编制此项支出。

2、部门整体基本支出年中调增指标1472.89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指标增加908.56万元，增加原因系因为部门人员经费预算指标编制不完整；公用经费指标增加564.33万元，增加原

因系因为部门公用经费预算指标编制不完整。

(二)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力度仍待加强

2024年我局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等多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得到了上级部门的肯定，但国土空间综合整治任重道远，要达到将全域生态系统保持完好的目标仍需加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力度。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加强预算编制资金申报管理，完善各项预算指标，在实事求是的基础上充分论证分析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所需资金。定期关注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确保财政资金得到充分、及时利用、避免资金闲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 加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力度

实施推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等项目，力争早日达到将全域生态系统保持完好的目标。